臺中市私立嶺東高級中學生活週記獎勵計畫

112.01.09 行政會議通過

114.01.13 行政會議討論

膏、實施目的:

為使導師對學生之思想行為及日常生活學習態度能充分了解,予以適當指導, 期望學生正常發展養成健全人格,並針對學生建議事項,向有關單位反應, 提升學生學習效率,營造優質校園。

貳、學生寫作要點:

- 一、學生生活週記(班級自行設計)之撰寫,每學期至少三篇為原則;三年級下學期至少二篇為原則,以指導學生撰寫自傳、讀書計畫及推薦函等資料為主題。
- 二、內容書寫篇幅不得少於二分之一。

參、導師指導要點:

- 一、由導師自行決定週記主題,可參閱品德教育主題/核心價值、學校慶典 活動、班級重要活動、國際時事等。
- 二、 導師應詳加批閱生活週記,對生活、學習、言行、態度等有困難及不 良適應的學生,需多做積極性之指導,或會同學務處及輔導教師共同 輔導,俾促進其身心正常發展。
- 三、 導師指導生活週記寫作時應注意事項:
 - (一)、鼓勵班級學生書寫週記按時繳交。
 - (二)、指導學生遵照格式撰寫,不得抄寫敷衍或字跡潦草,力求內容充實, 並以反省個人言行、日常生活動態及參與各項訓練、活動之成效。
 - (三)、指導學生培養校園倫理觀念,加強生活教育及生活態度之養成。
 - (四)、輔導學生正確之人生觀。
 - (五)、遇有有關校務或具有建設性之建議,宜會有關處室處理,並將處理 情形,隨時批覆。
 - (六)、訂正學生書寫之錯別字。
- 五、導師評閱生活週記時,以評語代替等第,並就其內容給予適當之評語, 或為之鼓勵,或啟發其思想,或督促其自省,或糾正其偏差。
- 肆、調閱時間:訓育組每學期以第15~18週調閱一次為原則。
- 伍、調閱對象書寫週記班級。
- 陸、調閱方式:請各班班長於調閱週,收齊週記後,簽請學務主任核閱。
- 柒、獎<u>繳</u>勵辦法:
 - 一、學生部分:

每學期由導師推薦寫作優良同學至多十位,並核予嘉獎乙次。

二、導師部分:

指導班級學生寫作週記,詳閱內容,褒貶適宜,兼顧思想的啟發及行為 之指導,且篇數符合實施原則者,提報嘉獎乙次。

捌、本計書經行政會議通過,陳校長核定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